

证券代码：837662

证券简称：恒锐智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方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其 2024 年的工作及成果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其 2024 年的工作及成果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 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，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，拟提名张方、何秀平、陆健、夏福春、华彪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在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